

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触及 1%整数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 本次权益变动系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所致。
- 2. 本次权益变动性质为股份比例被动稀释，不触及要约收购。
- 3. 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一、股东增减变动触及 1%整数倍的基本情况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邹余耀		
住所	江苏省句容市****		
权益变动时间	2026 年 10 月 16 日		
权益变动过程	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1,810,000 股，总股本由 114,211,577 股增加至 136,021,577 股。持股 5%以上股东邹余耀持股比例由 22.95%被动稀释至 19.27%，被动稀释比例触及 1%整数倍。		
股票简称	三超新材	股票代码	300554
变动方向	☐ 上升 ☒ 下降	一致行动人	☐ 有 ☒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 是 ☒ 否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	增持/减持/其他变动（请注明）股数（万股）		增持/减持/其他变动（请注明）比例（%）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0		3.68%（被动稀释）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其他（被动稀释）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邹余耀	合计持有股份	2620.6152	22.95%	2620.6152	19.2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2620.6152	22.95%	2620.6152	19.27%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 否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 否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 否		
6.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说明（不适用）					
本次增持是否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免于要约收购的情形			不适用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			不适用		

二、其他说明

1. 本次权益变动未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 本次权益变动系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导致总股本增加，进而导致持股5%以上的股东邹余耀先生持股比例被动稀释，不涉及要约收购，亦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 邹余耀先生履行了权益变动报告义务并按规定编制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的权益变动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5日